

中華民國殘障體育運動總會

110 年身心障礙運動地板滾球 B 級裁判講習會實施辦法

- 一、 宗旨：為提倡推廣地板滾球運動，培育身心障礙體育運動裁判專業知識及指導技能為目的，提升身心障礙體育運動裁判素質，積極提高我國裁判在國際間之地位，繼而為國爭光。
- 二、 指導單位：教育部體育署
- 三、 主辦單位：中華民國殘障體育運動總會、
中華地板滾球運動協會
- 四、 協辦單位：中華民國腦性麻痺協會
- 五、 講習項目：地板滾球(B 級)
- 六、 講習日期：110 年 6 月 5、6、19、20 日(共計四日)
- 七、 講習地點：新北市立江翠國中簡報室、圓四會議室
(新北市板橋區松江街 63 號)
- 八、 參加資格：

凡中華民國國民年滿 18 歲以上，熟悉地板滾球運動知識及技術，取得 C 級地板滾球裁判證二年以上，具裁判實務工作經驗者，對身心障礙體育運動之特性有充分瞭解與熱忱者，均可報名參加。

- 九、 報名：一律採線上+紙本報名

(一)線上報名：<https://reurl.cc/ZQLNOW>

(二)報名費：新台幣 1,000 元整。

報名時，先繳報名費新台幣 1,000 元，經參加學科、術科考試通過合格學員，再繳證照費新台幣 300 元，由中華民國殘障體育運動總會核發地板滾球 B 級裁判證照。

(三)報名地點：中華地板滾球運動協會

報名地址：台北市北投區大業路 166 號 5 樓

聯絡電話：(02)28925689#33

傳真電話：(02)2891-1389

聯絡人：呂宜誼

E-MAIL：boccia.cpfamily@gmail.com

郵政劃撥帳號：50355095 號

戶名：社團法人中華地板滾球運動協會

(四)報名時請詳填報名表並浮貼1吋半身照片2張(背面請書寫姓名、參加級別)連同匯款單收據影本寄送本會；同時學員需再檢附本會認可證照及實習證明影本。

(五)除郵寄書面報名資料表格外，**請務必同步完成電腦線上報名資料填寫**，以利研習行政作業處理。

(六)報名日期：自即日起至110年5月24日截止(郵戳為憑)報名額滿提前截止。

註：

1. 所填報名參加本講習會之個人資料，僅供本講習會相關用途使用。
2. 本活動將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，額度如下；若有其他投保需求(如個人人身保險)，建請自行辦理。
 - 每一個人身體傷亡：新臺幣300萬元。
 - 每一事故身體傷亡：新臺幣1,500萬元。
 - 每一事故財物損失：新臺幣200萬元。
 - 保險期間內總保險金額：新臺幣3,400萬元。

十、課程內容：詳見課程表。

十一、實施方式：

- (一)由本會聘請國內外專家學者擔任講習會授課講座。
- (二)參加講習之學員由本會函請學員所屬單位給予公(差)假。
- (三)講習會期間學員交通、住宿請自理(由本會提供午餐便當)。
- (四)報名人數：以總人數30人為限。
- (五)學科及術科測驗達80分以上及格者，本會始核發證書及證照，如學、術科未達標準，但講習期間未缺課者始核發證書證明授課時數。
- (六)講習會期間缺課(含請假)，不予核發證書。
- (七)若遇氣候因素或其它特殊狀況須予延期講習時，當即在網站公告，並個別通知參加講習會人員。

十二、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得由教育部體育署備查修正後隨時修正公佈之。

110 年身心障礙運動地板滾球 B 級裁判講習課程表

場地：新北市立江翠國中

	6 月 5 日 (星期六)	6 月 6 日 (星期日)	6 月 19 日 (星期六)	6 月 20 日 (星期日)
地點	簡報室	簡報室	圓四會議室	圓四會議室
07:30 08:00	報到/開訓典禮	報到	報到	報到
	工作人員	工作人員	工作人員	工作人員
08:00 10:00	裁判的職責及素養 共同科目	裁判倫理與品格教育 共同科目	器材檢測、賽制與賽事 軟體介紹 共同科目	國家體育政策 共同科目
	林敬堯	葉錦樹	林敬堯	姜義村
10:00 12:00	裁判術語和禮儀 共同科目	地板滾球裁判實務 (英文術語) 專項科目	地板滾球運動發展趨勢 共同科目	適應體育概論 共同科目
	林敬堯	武而謨	潘正宸	姜義村
12:00 13:00	午餐/休息			
13:00 15:00	地板滾球賽事掌控與 管理 專項科目	地板滾球裁判實務 (新版規則及裁判守則) 專項科目	地板滾球裁判分組實作 1 專項科目	地板滾球判例研討 1 專項科目
	吳秋能	林錦堂	吳秋能	林錦堂
15:00 17:00	地板滾球線審、 計分計時員守則 專項科目	地板滾球裁判實務 (競賽紀錄方式與實作) 專項科目	地板滾球裁判分組實作 2 專項科目	地板滾球判例研討 2 專項科目
	吳秋能	林錦堂	吳秋能	林錦堂
17:00 19:00				學科/術科測驗 綜合座談
				工作人員

*講師邀請中，若有變更或課程調動，以講習會場為準。

110 年身心障礙運動地板滾球 B 級裁判講習 講師簡歷

林敬堯：102-106、108-109 年全國地板滾球運動會裁判長

中華民國殘障體育運動總會地板滾球 B 級教練、裁判

吳秋能：2018、2109 亞太區地板滾球公開賽中華台北代表隊選手教

練、中華民國殘障體育運動總會地板滾球 A 級教練、裁判

葉錦樹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體育學系運動管理學兼任教師

武而謨：中華民國殘障體育運動總會地板滾球 A 級裁判

林錦堂：中華民國殘障體育運動總會地板滾球 A 級裁判

潘正宸：中華民國殘障體育運動總會地板滾球召集人

姜義村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特教學系系主任、臺灣適應身體活動學會

理事長、教育部體育署適應體育及身心障礙運動相關政策計

畫主持人



禁止性騷擾

No Sexual Harassment

禁止性騷擾及性侵害公開揭示

- 1 任何人不得對他人性騷擾或性侵害。
- 2 性騷擾他人者，依法得處新臺幣1萬元以上10萬元以下罰鍰；
利用權勢或機會進行性騷擾者，其罰鍰加重二分之一；
乘機襲胸摸臀或觸摸他人隱私部位，被害人可提出刑事告訴，
最高可處2年以下有期徒刑、拘役或科或併科新臺幣10萬元以下罰金。
性侵害他人者，依刑法規定最高可處死刑、無期徒刑或10年以上有期徒刑。
- 3 性騷擾或性侵害他人，除負有法律上之刑事與民事責任外，
本單位亦將依內部規定懲處。
- 4 遇到性侵害事件，請撥打110或113保護專線求助。
- 5 發現性騷擾或性侵害事件，需本單位立即協助處理者

請撥打本單位聯絡電話： 02-8771-1450 / 中華民國殘障體育運動總會

110 年身心障礙運動地板滾球 B 級裁判講習會

報名表

報名：B 級 裁判講習		裁判證號 (報名 A、B 級)		_____-裁_____ (請檢附裁判證影本)		
中 文 姓 名					申請人 1 吋照片 2 張 浮 貼 處 背面請書寫姓名和級別	
出 生 日 期	西 元	年	月	日		性 別
身 份 證 字 號						
學 歷						
服 務 單 位				職 務	是否需 要公假	☐ 是 ☐ 否
服務單 位地址						
聯 絡 地 址	請填寫證照收件地址					
聯 絡 電 話	公：() 宅：()		行 動 電 話			
E-mail						
午 餐	☐ 葷 ☐ 素					
注 意 事 項	1.講習日期：110 年 6 月 5、6、19、20 日。 2.講習地點：新北市立江翠國中 3.費 用：報名費 1,000 元、證照費 300 元。 4.報名截止日期：即日起至 110 年 5 月 24 日(以郵戳為憑)。(額滿 提前截止) 5.有關內容請詳閱實施辦法。 上項資料同意提供中華地板滾球運動協會及相關機構業務利用 (如保險公司等等)，主、協辦單位與相關業務機構均需遵守個人資 料保護法，善盡維護保密之責。 簽 名：_____					
	中華民國 年 月 日					